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拟调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裁方启学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由公司董事长陈雪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调整前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：

调整前：钱柏林（召集人）、方启学、朱光

调整后：钱柏林（召集人）、陈雪华、朱光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9日